

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木垒县人民法院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木垒县人民法院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木垒县人民法院）是国家机关，对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略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木垒县人民法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3 个处室。

木垒县人民法院单位编制数 61 人，实有人数 51 人，其中：在职 51 人，调出减少 2 人；退休 25 人，增加 4 人；离休 0 人，增加或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预算公开表

一、

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79599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00
一般公共预算	795997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71119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65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小 计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 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 余）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7959973	支 出 合 计	7959973

二、

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 木垒县人民法院

单位： 元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200	7200							
204	05	01	行政运行	710111 9	7101119							

204	05	04	案件审判	70000	70000							
204	05	05	机关基本养老保险	767494	767494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4160	14160							
			合计	795997	7959973							

三、

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200	7200	
204	05	01	行政运行	7101119	7101119	
204	05	04	案件审判	70000	70000	
204	05	05	机关基本养老保险	767494	767494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4160	14160	
			合计	7959973	7959973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补	79599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7200	7200	
一般公共预算	795997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71119	7171119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781654	78165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小	计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7959973	支 出 总 计	7959973	7959973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要垒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200	7200	
204	05	01	行政运行	7101119	7101119	
204	05	04	案件审判	70000	70000	
204	05	05	机关基本养老保险	767494	767494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4160	14160	
			合计	7959973	7959973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76188	6076188	
301	01	基本工资	1383600	1383600	
301	02	津贴补贴	2331312	2331312	
301	03	奖金	122560	122560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821422	821422	
301	08	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767494	767494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9800	649800	
303		对个人和家族的补助	713195	713195	
303	2	退休费	29740	29740	
303	05	生活补助	14160	14160	
303	09	奖励金	720	72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543729	543729	
303	14	采暖补贴	51000	51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族的补助支出	73846	738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0590		1170590
302	01	办公费	14790		14790
302	05	水费	800		800
302	06	电费	3000		3000
302	07	邮电费	5000		5000
302	08	取暖费	100000		1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2000		2000
302	11	差旅费	10000		10000
302	13	维护（修）费	5000		5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000		30000
302	26	劳务费（聘用人员工资社保）	200000		200000
302	13	公务用车购置	500000	14160	500000
		合计	7959973	6789383	1170590

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30000		830000	500000	300000	30000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18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7959973 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759973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元、教育收费（财政专户）0 元、事业收入 0 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元、其他收入 0 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0 元。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00 元、外交支出 0 元、国防支出 0 元、公共安全支出 7171119 元、教育支出 0 元、科学技术支出 0 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1654 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 元、节能环保支出 0 元、城乡社区支出 0 元、农林水支出 0 元、交通运输支出 0 元、资源勘探信息

等支出 0 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元、金融支出 0 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元、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0 元、住房保障支出 0 元、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0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元、预备费 0 元、其他支出 0 元、债务还本支出 0 元、债务付息支出 0 元、债务发行费支出 0 元。

二、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县人民法院收入预算 7959973 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7959973 元，占 100%，比上年减少 1238036 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由 57 人减少至 51 人，人员支出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 0 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事业收入 0 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其他收入 0 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0 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三、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支出预算 7959973 元，其中：

基本支出 7959973 元，占 100%，比上年减少 1238036 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由 57 人减少至 51 人，人员支出减少。

项目支出 0 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在无项目支出预算。

四、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959973 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00 元，主要用于基层补助 7200 元；公共安全支出 7171119 元，其中：行政运行 7101119 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和日常运转经费；其余 70000 元主要用于培训等；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781654 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缴费。

五、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7959973 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238036 元，下降 1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由 57 人减少至 51 人，人员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200 元，占 0.1%。

2. 行政运行 7101119 元，占 89.21%
3. 案件审判 70000 元，占 0.87%
4. 机关基本养老保险 767494 元，占 9.64%
5. 死亡抚恤 14160 元，占 0.18%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8 年预算数为 7101119 元，比上年预算数 8241801 元减少 1140682 元，下降 14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数减少 6 人，人员支出减少。

2. 业务经费支出预算数为 70000 元，与上年预算数 70000 元持平。

3. 机关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767494 元，比上年预算数 934848 元减少 167354 元，下降 18%。

4. 死亡抚恤金支出 14160 元，与上年预算数 14160 元持平。

六、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959973 元， 其中：

人员经费 6076188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83600 元、津贴补贴 2331312 元、奖金 122560 元、伙食补助费 0 元、绩效工资 0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7494 元、职业年金缴费 0 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1952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8965、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505 元、

住房公积金 543729 元、医疗费 0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2600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2600 元, 基层补贴 7200 元, 离休费 0 元、退休费 29740 元、退职(役)费 0 元、抚恤金 0 元、生活补助 14160 元、救济费 0 元、医疗费补助 0 元、助学金 0 元、奖励金 4566 元、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000 元,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000 元。

公用经费 1170590 元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 14790 元、印刷费 0 元、咨询费 0 元、手续费 0 元、水费 800 元、电费 3000 元、邮电费 5000 元、取暖费 100000 元、物业管理费 2000 元、差旅费 10000 元、因公出国(境)费 0 元、维修(护)费 5000 元、租赁费 0 元、会议费 0 元、培训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30000 元、专用材料费 0 元、被装购置费 0 元、专用燃料费 0 元、劳务费 200000 元、委托业务费 0 元、工会经费 0 元、福利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500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00000 元、其他交通费用 0 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元、办公设备购置 0 元、专用设备购置等 0 元。

七、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8 年无项目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8300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 500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00000 元，公务接待费 30000 元。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 1200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人员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50000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500000 元，主要原因是我院现有车辆有四辆已到报废年限，报请高院同意 2018 年新购业务用车 2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370000 元，主要原因是严格压缩公务出差派车次数，严格控制车辆维修，临近报废的车辆不再进行大额维修；公务接待费减少 10000 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就餐标准。

九、关于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8 年，木垒县人民法院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0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70590 元，比上年预算 1170590 元增加（减少）0 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木垒县人民法院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500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00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

2018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底，木垒县人民法院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00 平方米，价值 145.87 万元。
2. 车辆 13 辆，价值 245.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价值 245.21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25.47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78.63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8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5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8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起止时间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自有资金				
	经营性收入				
	其他收入				
	其他				
单位职能阐述					
项目概况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项目申报的必要性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2、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

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木垒县人民法院

2018 年 2 月 10 日